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4年第1期

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2年8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70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27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在获得基金投资收益的同时，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政府政策变化等因素带来的行业风险以及债券整体表现较差导致基金投资回报可能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风险，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以及本基金投资策略所特有的风险，等等。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A、C类，A类基金份额收取认（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申）购费，但计提销售服务费；A、C类基金份额适用不同的赎回费率。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2014年第1期）所载内容截止日期为2014年5月26日，其中投资组合报告与基金业绩截止日期为2014年3月31日。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13日对本招募说明书（2014年第1期）进行了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大厦酒店01；419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大厦5楼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0】1917号

法定代表人：杨秀丽

成立日期：2011年1月7日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黄蕾

联系电话：0755-22622412

2、股东名称、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210	60.7%
新加坡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00	25%
三亚盈湾旅业有限公司	4,290	14.3%
合计	30,000	100%

基金管理人无任何受处罚记录。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成员

杨秀丽女士，董事长，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平安保险公司办公室主任；平安保险公司办公室、董事会秘书处主任、秘书长；平安保险公司总经理室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罗春风；博士，高级经济师，1966年生。曾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国际部干部，平安保险集团办公室主任助理、平安人寿广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人寿总公司人事行政部/培训部总经理、平安保险集团品牌宣传部总经理、平安人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总经理，兼任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敬达先生，董事，硕士，1948年生，新加坡。曾任香港罗兵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新鸿基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DBS唯高达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平安保险（集团）执行委员会执行顾问。

王世荣先生，董事，学士，1950年生，新加坡。曾任大华银行有限公司金融机构（银行）部业务高级经理；新加坡政府投资公司（大华银行的子公司）总经理；大华银行有限公司政府证券及债券部第一副总裁；大华银行有限公司黄金及期货部和外汇资金服务部高级副总裁；大华银行有限公司国际银行业务执行副总裁；大华银行有限公司环球金融投资管理业务高级执行副总裁。

姚波先生，董事，硕士，1971年生。现任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财务执行官兼集团总精算师。历任R.J. Michalski Inc（美国）、Guardian Life Inc.co（美国）、Swiss Re（美国）精算师助理、精算师，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精算师、副总经理、财务副总监、企划精算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精算师兼企划精算部总经理等职务。

聂丹；学士，1980年生。曾任平安人寿河南分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岗、平安集团人力资源部干部管理岗、平安集团人力资源中心干部管理组副主任、平安集团人力资源中心人才测评室经理、平安集团人力资源中心干部管理室经理，现任平安集团人力资源中心员工服务管理部负责人。

张文杰先生，董事，学士，1964年生。现任天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首席执行长，新加坡投资管理协会执行委员会委员。历任新加坡政府投资公司“特别投资部门”首席投资员、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组合经理，国际股票和全球科技团队主管。

曹勇先生，独立董事，博士，1954年生，新加坡。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发展研究室副主任；澳大利亚工业研究院研究员；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南洋商学院讲师，南洋理工大学，亚洲商业与经济研究中心，中国经济研究部研究主任；南洋理工大学，南洋商学院，管理经济学硕士项目副主任；南洋理工大学，亚洲商业与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南洋理工大学，南洋商学院副院长；南洋理工大学，南洋商学院副教授。现任南京大学特聘教授；瑞丰生物科技（新加坡上市企业）独立董事。

刘茂山先生，独立董事，学士，1935年生。曾任中央人民政府林业部干部学校干部；中央林业部人事司干部；南开大学经济学系政经教研室主任兼支部书记；南开大学金融学系副主任、主任；南开大学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系主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博士后工作站指导专家。

郑学定先生，独立董事，硕士，1963年生。曾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系教师；深圳市财政局会计处公务员；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合伙人。

苗士林先生，独立董事，学士，1954年生。现任广东圣天平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兼主任律师，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副理事长，兼职教授。历任国家劳动人事部政策研究室法规处副处长，深圳法学研究服务中心主任兼深圳市振昌律师事务所主任。

（2）监事会成员

张云平；监事会主席，学士。曾任河北财经学院财政系教师，河北省税务局河北税务学校教师，深圳市文达会计师事务所职员、深圳市招信金融设备有限公司财务岗经理/副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部职员，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理赔部室主任/部门负责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专业合规负责人，现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主席。

林郧伟先生，监事，学士，1964年生，新加坡。曾任三井银行交易员、华联银行资金部IT负责人、大华银行全球资金－营运与IT部门，副总裁兼主管、大华黄金与期货公司董事、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总监、大华银行第一副总裁，现任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运营官。

毛晴峰先生，监事，硕士，1986年生。曾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岗；现任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合规岗。

郭晶女士，监事，硕士，1979年生。曾任广东溢达集团研发总监助理、侨鑫集团人力资源管理岗；现任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岗。

（3）公司高管

罗春风；博士，高级经济师。1966年生。曾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国际部干部，平安保险集团办公室主任助理、平安人寿广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人寿总公司人事行政部/培训部总经理、平安保险集团品牌宣传部总经理、平安人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总经理，兼任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林婉文女士，1969年生，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拥有学士和荣誉学位，新加坡籍。曾任新加坡国防部职员，大华银行集团助理经理、电子渠道负责人、个人金融部投资产品销售主管、大华银行集团打长助理，大华资产管理公司大中华区业务发主管，高级董事。现任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健先生，硕士，1975年生。曾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中国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部、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组合投资经理，摩根士丹利华鑫资产市场基金基金经理，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9月加入平安大华基金公司，任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研究员，现担任平安大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平安大华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焦巍先生，基金经理，博士，1973年生。曾任中国银行海南分行科员，湘财证券海口营业部咨询师，湘财合丰基金管理公司研究部银行及房地产行业研究员，汉唐证券资金管理中心首席交易员。2009年加入平安大华基金公司，任投资研究部宏观策略分析师，现担任平安大华行业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黄建军先生，基金经理，硕士，1978年生。曾任保利地产（集团）业务经理，国元证券、华夏基金管理公司研究员，长盛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6月加入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研究部研究主管，现担任平安大华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转换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行为发生。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证券法》、《基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发生：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谋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1）越权或违规经营；

（2）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利益；

（4）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5）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7）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8）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9）贬损同行，以抬高自己；

（10）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1）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2）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3）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4、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及其代理人、受雇人或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3）不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从事損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为保证公司现代化运作，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促进公司诚信、合法、有效经营，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科学、严密、高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1、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目标

（1）保证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

（2）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3）实现公司稳健、持续发展，维护股东权益；

（5）促进公司全体员工恪守职业操守，正直诚信，廉洁自律，勤勉尽责；

（6）保护公司最重要的资本：公司声誉。

2、公司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必须覆盖公司的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和业务环节，并普遍适用于公司每一位职员；

（2）审慎性原则：内部控制的核心是有效防范各种风险，公司组织体系的构成、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都要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为出发点；

（3）相互制约原则：公司设置的各部门、各岗位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4）独立性原则：公司根据业务的需要设立相对独立的机构、部门和岗位；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必须权责分明；

（5）有效性原则：各种内部管理制度具有高度的权威性，应是所有员工严格遵守的行动指南；执行内部管理制度不能有任何例外，任何人不得拥有超越制度或违反规章的权力；

（6）适时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具有前瞻性，并且必须随着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相应的修改和完善；

（7）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力争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8）防火墙原则：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基金投资研究、决策、执行、清算、评估等部门和岗位，应当在物理上和制度上适当隔离。

3、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

公司制定了合理、完备、有效并易于执行的制度体系。公司制度体系由不同层面的制度构成。按照其效力大小分为四个层面：第一个层面是公司内部控制大纲，它是公司制定各项规章制度的纲要和总揽；第二个层面是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包括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基金会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公司财务制度、资料档案制度、业绩评估考核制度和紧急应变制度；第三个层面是部门业务规章，是在基本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岗位设置、岗位责任、操作守则等的具体说明；第四个层面是业务操作手册，是各项具体业务和管理工作的运行次序、是对业务各个细节、流程进行的描述和约束。它们的制订、修改、实施、废止应该遵循相应的程序，每一层面的内容不得与其以上层面的内容相违背。公司重视对制度的持续检验，结合业务的发展、法规及监管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风险控制的要求，不断检讨和增强公司制度的完备性、有效性。

4、关于授权、研究、投资、交易等方面的控制点

（1）授权制度

公司的授权制度贯穿于整个公司活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必须充分履行各自的职权，健全公司逐级授权制度，确保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各项经济经营业务和管理程序必须遵从管理层制定的操作规程，经办人员的每一项工作必须是在业务授权范围内进行。公司重大业务的授权必须采取书面形式，授权书应当明确授权内容和时效。公司授权要适当，对已获授权的部门和人员应建立有效的评价和反馈机制，对已不适用的授权应及时修改或取消授权。

（2）公司研究业务

研究工作应保持独立、客观，不受任何部门及个人的不正当影响；建立严密的研究工作业务流程，形成科学、有效的研究方法；建立投资产品备选库制度，研究部门根据投资产品的特征，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建立和维护备选库。建立研究与投资的业务交流制度，保持畅通的交流渠道；建立研究报告质量评价体系，不断提高研究水平。

（3）基金投资业务

基金投资应确立科学的投资理念，根据决策的风险防范原则和效率性原则制定合理的决策程序；在进行投资时应有明确的投资授权制度，并应建立与所授权限相应的约束制度和考核制度。建立严格的投资禁止和投资限制制度，保证基金投资的合法合规性。建立投资风险评估与管理制度，将重点投资限制在规定的风险权限额度内；对于投资结果建立科学的投资管理业绩评价体系。

（4）交易业务

建立集中交易室和集中交易制度，投资指令通过集中交易室完成；应建立交易监测系统、预警系统和交易反馈系统，完善相关的安全设施；集中交易室应对交易指令进行审核，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基金利益的公平；交易记录应完善，并及时进行反馈、核对和存档保管；同时应建立科学的投资交易绩效评价体系。

（5）基金会计核算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业务的要求建立会计制度，并根据风险控制点建立严密的会计系统，对于不同基金、不同客户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公司通过复核制度、凭证制度、合理的估值方法和估值程序等会计措施真实、完整、及时地记载每一笔业务并正确进行会计核算和业务核算。同时还建立会计档案保管制度，确保档案真实完整。

（6）信息披露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保证公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设立了信息披露负责人，并建立了相应的程序进行信息的收集、组织、审核和发布工作，以此加强对信息的审查核对，使所公布的信息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加强对信息披露的检查和评价，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办法。

（7）监察稽核

公司设立督察长，经董事会聘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根据公司监察稽核工作的需要和董事会授权，督察长可以列席公司相关会议，调阅公司相关档案，就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独立地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建议职能。督察长定期和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董事会对督察长的报告进行审议。

公司设立监察稽核部开展监察稽核工作，并保证监察稽核部的独立性和权威性。公司明确了监察稽核部及内部各岗位的具体职责，严格制订了专业任职条件、操作程序和组织纪律。

监察稽核部强化内部检查制度，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促使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充分重视和支持监察稽核工作，对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追究有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

5、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

（1）本公司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披露真实、准确；

（2）本公司承诺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叁亿陆仟肆佰叁拾万贰仟肆佰叁拾柒元整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总经理：李爱华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客服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942

（二）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于1998年设立基金托管部，为充分体现“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中国银行于2005年3月23日正式将基金托管部更名为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现有员工120余人，大部分员工具有丰富的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从业经验，且具有海外工作、学习或培训经历，60%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给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托管服务，中国银行已在境内、外分行开展托管业务。

作为国内首批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一对多、一对一）、社保基金、保险资金、QFII、RQFII、QDII、境外三类机构银行间债券、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企业年金、银行理财产品、股权基金、私募基金、资金托管等门类齐全、产品丰富的托管产品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是首家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中资托管银行。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2014年3月31日，中国银行已托管259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境内基金234只，QDII基金25只，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四）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是中国银行全面风险控制工作的组成部分，秉承中国银行风险控制理念，坚持“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的原则。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风险控制工作贯穿业务各环节，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工作程序设计与制度建设、风险检视、工作程序与制度的执行、工作程序与制度执行情况的内部监督、稽核以及风险控制工作的后评价。

2007年起，中国银行连续聘请外部会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托管业务内控部审阅工作。先后获得基于“SAS70”、“AAF01/06”、“ISAE3402”和“SSAE16”等国际主流内控审阅准则的无保留意见的审阅报告。2013年，同时获得了基于“ISAE3402”和“SSAE16”双准则的内部控制审阅报告。中国银行托管业务内控制度完善，内控措施严密，能够有效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

（五）托管人对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基金托管人如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名称：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大厦5楼

法定代表人：杨秀丽

成立时间：2011年1月7日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直销电话：0755-22627627

直销传真：0755-23990088

联系人：王源

网址：www.fund.pingan.com

（2）平安大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www.fund.pingan.com

联系人：张秀

客服电话：400-800-4800

2、代销机构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陈洪源

联系电话：010-66592194

客服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465

网址：www.boc.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王琳

联系电话：010-66275654

客服电话：95533

传真：010-66275654

网址：www.ccb.com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锦明

联系人：曹榕

联系电话：021-58781234

客服电话：95559

传真：021-58408483

网址：www.bankcomm.com

（5）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联系电话：021- 38637673

客服电话：95511-3

传真：021-50979507

网址：www.pingan.com.cn

（6）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王曦

客服电话：95526

传真：010-66226045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客服电话：400-8888-888

传真：010-66568990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8）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0楼、45楼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联系人：曹晖

联系电话：021-33388215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传真：021-33388224

网址：www.sywg.com

（9）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王霖

联系电话：0531-68889157

客服电话：95538

传真：0531-68889752

网址：www.qlzq.com.cn

（10）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层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牛孟宇

联系电话：0755-83709350

客服电话：95563

传真：0755-83704850

网址：www.ghzq.com.cn

（11）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2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2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刘丹

联系电话：010-57398059

客服电话：95571

传真：010-57398058

网址：www.foundersc.com

（12）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联系人：钟康莺

联系电话：021-68634518-8503

客服电话：400-888-1551，95532

传真：021-68865938

网址：www.xcsc.com

（13）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传真：0755-82026539

网址：www.china-invs.cn

（1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联系电话：0755-22626319

客服电话：400-8816-168

传真：0755-82480293

网址：www.pingan.com

（1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吴倩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客服电话：400-8888-666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16）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联系电话：027-65799999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17）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楼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楼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人：许馨行

联系电话：0571-87901912

客户电话：967777

传真：0571-87902090

网址：www.stocke.com.cn

（1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魏明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客服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1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联系电话：0755-82960223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2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

联系电话：021-22169081

客服电话：95525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2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笑鸣

联系电话：021-23219275

客服电话：95553

传真：021-23219100

网址：www.htsec.com

（2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

深圳市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5,18,24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庞晓芸

联系电话：0755-82492193

客服电话：95597

传真：025-51863323（南京）；0755-82492962（深圳）

网址：www.htsc.com.cn

（23）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黄英

联系电话：0591-38162212

客服电话：95562

传真：0591-38507538

网址：www.xyzq.com.cn

（2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客服电话：95536

传真：0755- 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2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黄岚

客服电话：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2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路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联系电话：010-84588888

客服电话：95558

传真：010-84588888

网址：www.cs.ecitic.com

（27）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忠超

联系电话：0532-85022326

客服电话：0532-96577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www.zxwt.com.cn

（28）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丁思聪

客服电话：0571-95548

传真：0571-86065161

网址：www.bigsun.com.cn

（29）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电话：0755-82558305

客服电话：400-800-1001

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essence.com.cn

（30）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化军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传真：021-50498825

网址：www.longone.com.cn

（31）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办公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戴蕾

联系电话：0791-86768681

客服电话：400-8866-567

传真：0791-86770178

网址：www.avicsec.com

（32）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李春芳

联系电话：0755-83516089

客服电话：400-6666-888

传真：0755-83515567

网址：www.cgws.com

（33）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客服电话：400-800-8899

传真：010-63080978

网址：www.cindasc.com

（34）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吴宇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客服电话：95503

传真：021-63326173

网址：www.dfzq.com.cn

（35）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法定代表人：孔伯杰

联系人：文思婷

联系电话：010-83991737

客服电话：4006609839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36）深圳前海凤凰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粤兴二道6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大楼B815房（人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B座1302

法定代表人：季文

联系人：何世勇

联系电话：18667151595

客服电话：400-006-7599

传真：0755-086000755- 8067

网址：www.fhcaifu.com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大厦酒店01；419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大厦5楼

法定代表人：杨秀丽

电话：0755-22624581

传真：0755-23998639

联系人：张平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京伦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7号韦伯时代中心C座1910

负责人：曹斌（执业证号：11101200110651368）

电话：010-68938188

传真：010-88578761

经办律师：杨晓勇（执业证号：11101200210185600）

王月贤（执业证号：11101201011310452）

联系人：杨晓勇（执业证号：11101200210185600）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法定代表人：Ng Albert Kong Ping 吴港平

联系电话：010-58153000

传真电话：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吴翠蓉、周刚

联系人：吴翠蓉

四、基金的名称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

六、基金的运作方式

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中期票据、次级债券、地方政府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投资于分离型可转换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在其可上市交